美股优惠推广

所有合资格客户尊享:

推广期: 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03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

买入美股低至\$0 佣金优惠

推广期内所有个人或联名证券账户客户透过个人网上银行可享买入美股低至\$0 佣金优惠,每名合资格私人银行客户可享有佣金回赠上限为美金600元,其他合资格客户佣金回赠上限为美金400元。

- 豁免美股串流报价服务费
- 豁免美股托管费

优惠须受条款及细则约束

条款及细则:

一般条款及细则:

- 1. 以上优惠推广期由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2. 同一交易日内,经同一交易渠道多次买入或多次沽出同一只股票,该等交易均自动合并为一笔 买入或一笔沽出交易。
- 3. 本行保留可随时更改或终止优惠及不时无须事先通知修定本条款及细则的权利。
- 4. 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 5. 如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版本有任何歧异,一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 6. 以上佣金优惠不得与其他非列于本宣传品的推广优惠一并使用; 所有金融机构客户均不获享此等优惠。
- 7. 并非本条款及细则任何一方的任何人士或实体,将不会拥有于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第 623章)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任何部分的权利。

「买入美股低至\$0佣金优惠」条款及细则:

- 1. 优惠只适用于个人或联名证券账户客户(「合资格客户」)。如合资格客户属本行私人银行客户, 并于现金回赠时仍持有有效的私人银行账户,可享回赠金额上限美元600元。其他合资格客户可享回赠金额上限美元400元。
- 2. 优惠只适用于经本行个人网上银行买入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或美国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
- 3. 合资格客户仍须缴付其他交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管费用、结算费及税项。收费详情可参考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本行」)的服务收费表。服务收费表可于本行网页www.icbcasia.com浏览或亲临本行各分行索取。
- 4. 合资格客户只可享优惠一次,联名账户客户以单一账户计算,并只可享优惠一次。
- 5. 合资格客户须于交易时先缴付全数经纪佣金。其佣金回赠将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以现金回赠方式存入合资格客户的结算账户内。
- 6. 佣金回赠存入时,合资格客户须仍持有有效的证券账户及结算账户,否则有关优惠将被取消。

「豁免美股串流报价服务费优惠」条款及细则:

1. 优惠只适用于本行个人网上银行之美股网上串流报价服务。

「豁免美股托管费优惠」条款及细则:

1. 优惠适用于以个人、联名或公司名义在本行持有效证券账户的客户。

风险披露:

投资涉及风险,证券价格有时会大幅波动,价格可升亦可跌,更可变得毫无价值。投资未必一定能 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

海外证券的主要风险声明:

投资者于投资海外证券前应充分了解有关详情、风险、收费及注意事项,并应自行寻求有关税务之专业意见,包括但不限于进行海外投资时可能涉及之遗产税及红利预扣税等税务责任。海外证券具有与本地市场证券一般没有关连的其他风险,海外证券之价值或收益可能较为波动及可能因其他因素而遭受负面影响。

重要声明

以上风险披露声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风险,如欲索取完整之风险披露声明,可向本行各分行查询。投资前应先阅读有关产品发售文件、财务报表及相关的风险声明,并应就本身的财务状况及需要、投资目标及经验,详细考虑并决定该投资是否切合本身特定的投资需要及承受风险的能力。本行建议您应于进行任何交易或投资前寻求独立的财务及专业意见,方可作出有关投资决定。本宣传品所载资料并不构成招揽任何人投资于本文所述之任何产品。本宣传品由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刊发,内容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将来如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产生的争议,而该争议合乎金融纠纷调解计划下金融纠纷调解中心的职权范围之定义,本行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但是,对于有关产品的合约条款的任何争议应由该产品服务供货商与客户直接解决。